

贺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以来，发改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在县委、县政府正确领导下，积极按照政务公开办工作要求，进一步强化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设立由局长常雪峰任组长、分管领导郭君任副组长、成员由各办、中心负责人组成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形成了一把手负总责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各办、中心配合抓的工作机制，保证局政务公开工作有组织、有计划、有步骤地稳步推进，确保重要信息不漏报、不迟报、不误报。信息公开前严格按照“三审一校”制度，由主管领导或分管领导进行审核，并按要求确定文件公开属性。同时，坚持以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意外”为原则，进一步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。2020 年，发改局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失密、泄密事件。

（一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发改局全面贯彻落实区、市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政策，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主动规范公开内容。2020 年以来发改局在贺兰县政府门户网站上主动公开信息 256 条。其中：日常工作信息

110 条；重点建设项目备案及批复 77 条；节能监察和诚信建设方面文件 12 篇；其他信息 57 篇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

2020 年，发改局共收到 24 件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申请，均按照规定格式回复，办结率 100%。网友答复 7 件次。12345 平台回复 121 件次，邮箱回复 2 件次，电话咨询 40 件次，均已办结。

（三）加强微信微博新媒体平台建设

一是建立健全新媒体平台管理制度，形成平台管理的长效机制。重点建立完善平台建设管理制度、网络信息安全管理、信息发布和审核制度等。对于制定的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，要严格执行。二是充分认识网络信息安全的重要性，进一步提高网络信息安全的保障能力。要按照“谁发布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对上网信息进行认真审核；新媒体平台的后台操作应明确专人负责，加强密码管理；要加强安全技术和手段应用，不断提高对网络攻击、病毒入侵、系统故障等风险的安全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；要及时与政务公开办联系，做好本单位网站备案工作。

2020 年，发改局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19 条，微博发布信息 87 条，保证每周更新，确保新媒体的使用频率，通过多形式的信息公开方式，让社会各界人士获取政府信息更方便，更快捷。

（四）加强信息公开管理制度

今年来，发改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、县有关文件精神，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始终坚持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明确责任，落实举措，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。

1. 强化主动性。对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按照规定时间和程序进行发布，避免信息积压、间歇停顿、不及时等现象发生，对发布的信息做到标题准确、信息内容一致，内容格式统一。

2. 强化规范性。建立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处理工作制度。收到信件、传真的公开申请后，及时在系统中登记，在回复办理过程中，注重加强与申请人的主动沟通，妥善处理依申请公开中遇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，切实做到依法有据、严谨规范、慎重稳妥，所有申请均按照规定程序和要求及时答复申请人。

3. 强化监管性。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内容、途径、程序和审核等环节的监管，健全完善、认真执行保密审查、分级审核、考核评议以及责任追究等制度，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程度。

4. 强化制度性。进一步完善发改局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更新信息公开目录，规范信息公开内容，建立了政府信息公开长效机制。

（五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

1. 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2020年，发改局重点围绕重点项目建设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、节能监察、价格收费、减费降税等业务栏目主动公开。截止2020年年底，发改局重点项目信息公开为77条，备案项目152个，实现总投资88.57亿元；2020年共审批政府投资项目146个，概算总投资28.24亿元。

2. 聚焦预决算公开，助力法治透明政府建设。按照财政局要求重点公开年度部门预算及“三公”经费使用情况，全面保障群众对本部门财政预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促进基层预算管理法制化、民主化、科学化。2020年，发改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开财政信息2篇。

3. 聚焦民计民生，积极维护市场稳定。及时公开教育收费、平价商店和零售等行业专项检查情况，发布各项价格收费标准、价格监测信息和价格收费调整文件等，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，努力维护市场的和谐、稳定。2020年共受理群众投诉、举报（价格咨询）153件，办结153件，办结率100%。

4. 推进营商环境信息公开。结合区市最新工作要求，及时印发并公开《贺兰县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》，细化了17条137项重点工作任务，配套出台了《贺兰县优化营商环境指标对口包抓实施

方案》《贺兰县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工作实施方案》等政策措施，全力推进全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进程。

（六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2020年，发改局未收到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2	0	1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0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4	0	0	0	0	0	24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4	0	0	0	0	0	24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24	0	0	0	0	0	24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发改局在政务公开工作上虽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仍存在问题与不足，主要体现在：**一是**审核力度有待加强，公开内容偶尔存在错别字现象；**二是**更新频率有待加快，部分栏目存在更新不及时现象；**三是**公开范围有待拓展，部分栏目内容公开不全面。

改进措施：今后发改局将继续深刻钻研，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政治性任务来抓，创新政务公开的方式方法，使之朝着更有利于机关工作规范化、程序化、效率化的方向发展。**一是**及时改正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中出现的问题，避免再次出现同样的错误，做到公开及时性、规范性，严格落实“三审一校”制度。**二是**强化学习，提高业务能力。行动上重视起来，在政务信息发布过程中实现“一条龙”发布，本着“严谨发布信息、低级错误不犯、降低返工率”的原则，从编辑、纠错到发布成功，紧盯每个环节，实现政务公开工作高效化。**三是**不断拓展公开内容，通过多种方式做好重要政策解读，让公众更好的知晓社会发展政策和改革举措。对重要舆情和社会热点问题，充分利用新媒体的互动功能，积极回应，解疑释惑，并注意把人民群众的期盼融入发改决策和工作之中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贺兰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1 年 1 月 22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